

中国科学技术交流中心

国科交函字〔2017〕110号

关于举办2018年丝路杯“一带一路”青少年 优秀原创科幻作品大赛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副省级城市科技厅(委、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实施国家“一带一路”战略，落实习近平同志在“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中提出的“我们要加强各国议会、政党、民间组织往来，密切妇女、青年、残疾人等群体交流，促进包容发展。”推进“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青少年群体交流，在全国科技活动周组委会的指导下，科技部中国科学技术交流中心、教育部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决定联合组织举办——“2018年丝路杯‘一带一路’青少年优秀原创科幻作品大赛”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举办目的

活动旨在促进“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包括中国大陆）青少年群体交流，激发他们的创作活力，培养创新精神，挖掘创造潜能，在“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青少年群体中营造敢于科学幻想，促进未来创想，弘扬科学精神的良好氛围。

二、活动主题

本次活动主题为“人·智能·未来”。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

中国科学技术交流中心

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

协办单位：

果壳网

中国科普网

《科学世界》杂志社

《中国国家天文》杂志社

中国科普博览

中国科技教育促进会

北京国际汉语学院

本次活动成立“丝路杯‘一带一路’青少年优秀原创科幻作品大赛活动组委会”，组委会办公室设在中国科学技术交流中心。组委会成员名单见附件1。

四、活动内容

比赛分为科幻小说、科幻画、科幻微视频和科幻制作四类，具体的参赛要求、比赛机制、时间安排等见附件2。

五、报名方式

1.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副省级城市科技厅（委、局），各有关单位均可推荐参赛作品。

2. “一带一路”国家、地区（包括中国大陆）的中小学、

初中、高中、大学在校学生（包括在校硕士生、博士生）、社会人士（包括科研工作者、教师等年龄在 35 岁以下的社会人士，仅限中国大陆）均可报名。

3. 报名者需先登录科幻大赛官方网站（网址：khds.actc.com.cn）进行注册，并在线填写《报名表》、提交参赛作品，如无组委会通知无需邮寄作品原件。组委会将在大赛官网公布进入复赛及决赛的选手名单，进入决赛的选手将初赛时填报的参赛报名表打印、本人签字并加盖参赛人所在学校公章或推荐单位公章后邮寄至指定地址，逾期未邮寄的将视为放弃参赛资格，日期以邮戳为准，请各参赛选手留意官网及微信公众号最新动态。

大赛指定邮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 54 号 601 室，
邮编：100045

六、评审团队

组委会将邀请两院院士、国内外知名科幻作家、知名科普专家、知名艺术家等组成评审团队，提供专业的科学依据、确定评审指标。

七、有关要求

1. 参评作品要具有较高的科学性、创新性、艺术性、可读性和思想性，主题思想和内容健康向上，能够启迪智慧，提高科学文化素养；所有作品必须为本人原创，作品无知识产权纠纷，符合著作权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侵权行为，一切后果由作者本人承担，大赛组委会同时取消其参赛资格。

2. 活动中参赛选手发生的创作等相关费用由选手负责，

专家邀请、评审，奖品制作等费用由主办方负责。

3. 科幻画、科幻微视频获奖作品将分别参选 2018 年全国科技活动周海报与宣传视频设计，科幻小说获奖作品将编入《丝路杯“一带一路”青少年科幻小说获奖作品选集》。组委会将为获奖选手颁发证书，各年龄各组别一等奖获得者将有机会获邀参加组委会组织的研学、创作培训，以及科技部组织的全国科技活动周等重大科普活动、国际交流活动。

联系方式：

联系人：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 刘志刚

电 话：18910876695

邮 箱：khzpzj@126.com

中国科学技术交流中心 侯岩峰、胡菲宁

电 话：010-68511864, 68598019

- 附件：1. 2018 年丝路杯“一带一路”青少年优秀原创科幻作品大赛活动组委会成员名单
2. 2018 年丝路杯“一带一路”青少年优秀原创科幻作品大赛活动方案

丝路杯“一带一路”青少年优秀原创
科幻作品大赛活动组委会
(中国科学技术交流中心代章)

2017 年 12 月 5 日

附件 1:

2018 年丝路杯“一带一路”青少年优秀 原创科幻作品大赛组委会成员名单

组委会主任:

赵新力 中国科学技术交流中心正局级副主任

刘建丰 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副院长

组委会成员:

邱成利 科技部政策法规与监督司人才与科普处调研员

刘晓群 《中国国家天文》杂志社社长，中国科学院月
球与深空探测总体部主任

崔 岫 《科学世界》杂志社有限责任公司总编辑，副
编审。

李 垚 哈尔滨工业大学航天学院教授、中国科普作家
协会副秘书长

徐雁龙 中国科学院科学传播局科普与出版处处长

陈 雄 中国科学技术交流中心科普处处长

王 素 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国际比较研究所所长

孙承华 北京果壳互动科技传媒有限公司副总裁

丁 琛 中国科学教育促进会秘书长

桂 帆 北京国际汉语学院副院长

附件 2:

2018 年丝路杯“一带一路”青少年优秀 原创科幻作品大赛活动方案

为深入实施国家“一带一路”战略，落实习近平同志在“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中提出的“我们要加强各国议会、政党、民间组织往来，密切妇女、青年、残疾人等群体交流，促进包容发展。”推进“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青少年群体交流，在全国科技活动周组委会的指导下，科技部中国科学技术交流中心、教育部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决定联合组织举办——“2018 年丝路杯‘一带一路’青少年优秀原创科幻作品大赛”活动。

一、举办目的

活动旨在促进“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包括中国大陆）青少年群体交流，激发他们的创作活力，培养创新精神，挖掘创造潜能，在“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包括中国大陆）青少年群体中营造敢于科学幻想，促进未来创想，弘扬科学精神的良好氛围。

二、活动主题

本次活动主题为“人·智能·未来”。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

中国科学技术交流中心

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

协办单位:

果壳网

中国科普网

《科学世界》杂志社

《中国国家天文》杂志社

中国科普博览

中国科技教育促进会

北京国际汉语学院

本次活动“2018年丝路杯‘一带一路’青少年优秀原创科幻作品大赛活动组委会”，组委会办公室设在中国科学技术交流中心。组委会成员名单见附件。

四、活动内容

(一) 科幻小说

1. 面向群体

“一带一路”国家、地区（包括中国大陆）的小学、初中、高中、大学在校学生（包括在校硕士生、博士生）。

2. 项目规则

科幻小说字数要求：10000字以内

组别按年龄段分为：

小学、中学、大学三个年龄段

参评作品主题必须符合征文要求：科学幻想小说，主要描写现实的或想象的科学和技术对社会及个人的影响的虚构性文学作品。用幻想的形式，表现人类在未来世界的物质精神文化生活和科学技术远景，其内容以科学事实、预见和想象为主。奇幻、玄幻以及其他类别文学作品不能参评。作品应构思新颖，立意积极向上，字数符合各组别要求；

作品提交：请登录科幻大赛官方网站（网址：khds.actc.com.cn）注册并按要求提交作品。

评选方式：

第一阶段：形式审查及初赛

由大赛组委会对参赛者参赛资格及作品形式进行审查，并由大赛初赛专家组评审出晋级作品进入复赛。

第二阶段：复赛

复赛将以专家打分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满分100分，其中专家打分结果折合占70%，网络投票数折合占30%。

第三阶段：决赛

以专家打分的方式进行，评选出大赛获奖作品。

专家评分标准：创意幻想40分，科学原理30分，文学情节30分。

3. 成果形式

出版《丝路杯“一带一路”青少年科幻小说获奖作品选

集》。

（二）科幻画

1. 面向群体

“一带一路”国家、地区（包括中国大陆）的小学（小学生可参加手绘组比赛）、初中、高中、大学在校学生（包括在校硕士生、博士生），每名参赛者独立完成各自的作品。

2. 项目规则

作品形式：以绘画形式参展；

作品尺寸：规格为 540*380mm，像素为 300dpi；

创作方式：创作手法不限，抽象、写实等均可，表现工具不限，手绘、电脑、摄影后期合成等均可；

作品载体：可在纸媒体上创作，扫描后进行网上提交，亦可提交电脑绘画创作的作品；

组别：

按作品类型分为：

手绘组：包括油画、水粉、素描、蜡笔、工笔、写意、白描等

电脑绘画组：手绘板绘画、平面设计软件绘画、3D 软件绘图均可

按年龄段分为：

手绘组：小学、中学、大学三个年龄段

电脑绘画组：中学、大学两个年龄段

作品数量：每位参赛者最多可提交 1 幅作品（系列作品按一幅计算）；

作品提交：请登录科幻大赛官方网站（网址：khds.actc.com.cn）注册并按要求提交作品。

评选方式：

第一阶段：形式审查及初赛

由大赛组委会对参赛者参赛资格及作品形式进行审查，并按照提交作品数量 30%的比例，由大赛专家组评审出晋级作品。

第二阶段：复赛

复赛将以专家打分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满分 100 分，其中专家打分结果折合占 70%，网络投票数折合占 30%。

第三阶段：决赛

以专家打分的方式进行，评选出大赛获奖作品。

专家评分标准：创意幻想 40 分，科学原理 30 分，文学情节 30 分。

（三）科幻微视频

1. 面向群体

“一带一路”国家、地区（包括中国大陆）的大学在校学生（包括在校硕士生、博士生）、社会人士（包括科研工作者、教师等年龄在 35 岁以下的社会人士，仅限中国大陆

地区），参赛者可独立完成亦可组成团队完成参赛作品（组队队员须符合参赛年龄要求，团队不得超过5人）。

2. 项目规则

作品形式：以微视频形式参展

作品格式要求：h264 编码的 mp4 格式，1280x720，大小最好不要超过 200M。

创作方式：创作手法不限，拍摄、3d 软件、平面动画软件设计等均可（视频剪辑除外）；

组别：

作品类型为科幻微视频

科幻微视频：指以人物表演等通过拍摄的方式制作的微电影，或以 3Ds max、Maya、Flash 等设计软件设计制作完成的动画微视频。

按年龄段分为：

大学、社会人士两个年龄段

作品提交：请登录科幻大赛官方网站（网址：khds.actc.com.cn）注册并按要求提交作品。

评选方式：

第一阶段：形式审查及初评

由大赛组委会对参赛者参赛资格及作品形式进行审查，并由大赛专家组评审出晋级作品。

第二阶段：复赛

复赛将以专家打分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满分100分，其中专家打分结果折合占70%，网络投票数折合占30%。

第三阶段：决赛

以专家打分的方式进行，评选出大赛获奖作品。

专家评分标准：创意幻想40分，科学原理30分，文学情节30分。

（4）科幻制作

1. 面向群体

“一带一路”国家、地区（包括中国大陆）的小学、中学、大学在校学生（包括在校硕士生、博士生），每名参赛者独立完成各自的作品。

2. 项目规则

作品形式：以拍摄实物视频、照片等形式参展。

契合本届科幻大赛主题“人·智能·未来”的动手制作，如未来智能交通工具、智能家电、智慧城市、智能机器人、智能穿戴、宇宙飞行器、宇宙空间站、太空基地等。作品形式可以是沙盘、模型、实物等自己动手制作，但不能是市场购买的产品。

作品格式要求：

实物视频：h264编码的mp4格式，1280x720，大小最好不要超过200M。

照片:5 寸 12.7x8.9cm 300dpi;6 寸 10.2x15.2cm 300dpi

组别按年龄段分为:

小学、中学、大学三个年龄段

评选方式:

第一阶段:形式审查及初评

由大赛组委会对参赛者参赛资格及作品形式进行审查,并由大赛专家组评审出晋级作品。

第二阶段:复赛

复赛将以专家打分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满分100分,其中专家打分结果折合占70%,网络投票数折合占30%。

第三阶段:决赛

以专家打分的方式进行,评选出大赛获奖作品。

专家评分标准:创意幻想40分,科学原理30分,形态合理30分。

五、评审团队

组委会将邀请两院院士、国内外知名科幻作家、知名科普专家、知名艺术家等组成评审团队,提供专业的科学依据、确定评审指标。

六、奖项设置

比赛四个类别分别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及辅导教师奖。组委会将为获奖选手颁发证书。

获奖选手和学校将获邀优先参加科技部组织的全国科技活动周等重大科普活动、国际交流活动。科幻画、科幻微视频获奖作品将分别参选 2018 年全国科技活动周海报与宣传视频设计，科幻小说获奖作品将编入《丝路杯“一带一路”青少年科幻小说获奖作品选集》。各年龄各组别一等奖获得者将有机会参加组委会组织的研学活动。

七、版权归属

凡获得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的作品，其作者拥有作品的署名权、修改权和保护作品完整权等权利，大赛组委会享有作品的展览、发布、出版宣传等使用权；未获奖作品，可以用于全国青少年优秀科幻作品大赛活动组委会的公益性宣传，其他权利与作者商洽产生。

八、活动安排

（一）作品创作阶段

时间安排：2017 年 12 月—2017 年 2 月上旬

发布活动通知，开展各级指导活动，以学校为基础，组织学生创作作品。

（二）作品征集阶段

时间安排：2018 年 2 月中旬—2018 年 2 月下旬

全国各地参赛选手请登录官方网站（网址：khds.actc.com.cn）注册并按要求提交作品。

（三）作品评选阶段

时间安排：2018年3月—5月

组织专家进行初赛、复赛及决赛的评审工作。将初赛优胜作品上传至活动官网进行网络投票和复赛，将复赛优胜作品上传至活动官网并进行决赛。统计决赛成绩，并通过活动官网发布决赛成绩以及公示。

（四）作品展示阶段

时间安排：2018年5月

在全国科技周期间，集中开展优秀作品展播、现场展示、专题展览、出版成果集等活动。

本活动方案由主办方负责解释。